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市府路1號8樓西北區

承辦人：陳靖茹

電話：02-27256401

傳真：02-27205627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人字第106430547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原函1份(43054700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為因應107年度軍公教員工待遇之調整，有關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金、資遣給與及其遺族撫慰金、撫卹金之發故事宜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06年12月29日臺教人(四)字第1060190684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查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金係按現職人員待遇標準計算，惟因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尚未完成三讀並經總統公布，致107年軍公教人員待遇調整案尚未完成法制作業程序，爰有關公立學校教職員自107年1月1日起之退休金、資遣給與及其遺族撫慰金、撫卹金發放相關事宜，請依前開書函辦理。
- 三、檢附教育部原函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機關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、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、臺北市立大學

副本：電交 2018-01-05 16:24:49 文 章

松山工農 1070105



NOAA10730023000